

大田县文体和旅游局文件

田文旅〔2025〕53号

答复类别：B类

关于县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44号代表建议的答复

陈博天等代表：

《关于整合梅山湖美水资源开发利用的建议》收悉，现就有关建议答复如下：

为充分开发利用闽湖区域旅游资源，高效、合理保护和利用我县“绿水青山”，重点将做好以下工作：

一、强化规划引领，统筹资源整合

一是把握国道G235串连湖美、梅山闽湖库区旅游资源的有利条件，配合有关单位在县产业发展总体规划的框架下，指导做好旅游专项规划或修建性详细规划编制等工作，为闽湖资源旅游

开发规划好蓝图；二是依托梅山、湖美的山地、峡谷、水体等地形地貌及资源，按照大田东部滨水休闲带的空间结构上局，围绕发展山地运动、水上运动、户外拓展、户外露营、徒步旅行等户外康体养生产运动，策划大田亲子游、户外踏青游等不同类型乡村旅游线路，深入打造华兴-湖美-梅山、均溪-湖美等乡村旅游精品线路，推动体育、旅游、度假、健身、赛事等业态的深度融合发展。

二、积极招商引资，引入社会资本

成立文旅康养招商专班，开展精准招商：一是梅山镇引进闽湖绿耕耘渔业科技公司承包水库，第一期已完成水库大水面养殖项目，新增多部巡逻快艇、船；第二期项目正在进行整体规划设计，将以“渔”为媒，“向湖而兴”，打通大田、尤溪、德化三县交通阻隔，发展“一日三县游”观光农文旅融合的特色产业项目；二是对接福建华创、中青旅等头部企业，洽谈合作环闽湖文旅融合发展项目开发模式，力争早日达成开发协议。同时，积极申报省级文旅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为项目落地提供资金和政策支持。

三、深化体旅融合，打造特色品牌

一是依托高才村皮划艇训练基地，我局持续推动“体育+旅游”融合发展，积极引进省外皮划艇训练队到高才村开展训练。同时，争取赛事资源，积极对接省市体育部门，力争将相关皮划艇及水上等赛事活动落户大田，打响闽湖水运动基地品牌；二

是丰富产品供给，协助开发皮划艇体验、环湖马拉松、山地自行车赛等大众参与型体育旅游项目，积极策划闽湖（大田）水陆户外运动综合体建设项目。

四、推动业态升级，构建产业综合体

一是鼓励发展特色民宿、农产品电商，推动村民共享文旅发展红利，联合相关单位，开发渔家乐、垂钓露营、耕读文化研学等方面提供政策帮助；二是积极向上级有关部门争取项目资金，提升湖美七星湖景区乡村旅游基础配套设施建设和完善环湖自行车道及配套设施，推进湖美梅山环闽湖旅游带产业综合开发，打造“醉美梅山·湖美美湖”旅游形象。

领导署名：苏晋板

联系人：张春珍

联系电话：0598-7222157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湖美乡人大主席团（1份）、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作室（2份）、县政府督查室（1份）

大田县文化和旅游局办公室

2025年6月24日
